

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莲政办发〔2025〕7号

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莲湖区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 事项目录的通知

区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各直属机构：

为规范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为，促进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，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陕西省重大行政决策暂行办法》《西安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，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将《莲湖区 2025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予以公布，请各承办单位按照相关规定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莲湖区 2025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9 日



附件

莲湖区 2025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	承办单位	法律政策依据	实施计划
1	莲湖区 2025 年政府投资计划	区发改委	《政府投资条例》 《陕西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》 《西安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	5 月底前启动编制工作并进行合法性审查，报区政府常务会研究审议。
2	西安市莲湖区环卫一体化项目实施方案	区城管局	《市政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管理办法》 《“十四五”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》	5 月底前制定方案并进行合法性审查，报区政府常务会研究审议。
3	莲湖区 2025 年城市道路建设实施方案	区住建局	《西安市 2025 年城市道路建设实施方案》	5 月底前制定方案并进行合法性审查，报区政府常务会研究审议。
4	莲湖区 2025 年城建项目计划	区住建局	《西安市住建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城建领域投资统计工作的通知》	6 月底前制定计划并进行合法性审查，报区政府常务会研究审议。

